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英語學系(所)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所)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4 年 9 月 21 日(一)上午 12 時 10 分整

開會地點：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4 樓應英系辦會議室

主席：潘主任怡靜

記錄：陳佳貞

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宣讀上次(104 年 9 月 14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104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調查表內容填寫。	本系為應用英語學系，因此甄選入學以英文學科所占比重較高，若報考人數不佳時，則增加篩選倍率，以增加報名人數。此外，筆試主要以測試學生具有基本高中職單字、文法、閱讀、日常溝通對話能力等為命題方向及原則。再則，每年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考試成績分佈情形，若考試成績落差太大，將進行改善策略討論，有關筆試評分項目及標準訂定則依照出題老師給予的答案評分，以達成評分的客觀性及一致性，請詳見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記錄附件 1。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二：訂定 10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之簡章。	本系碩士班考試考科是書審及筆試，因教務處建議碩士班甄試考科不要與碩士班考試考科相同，故碩士班甄試項目為書面審查，包含 1. 自傳及簡歷 (25%)，2.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25%)，3. 英文研究計畫書 (25%)，以及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例如得獎或證照) (25%)，請詳見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記錄附件 2。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三：推薦本系(所)教師為本校 104 學年度學術委員代	依照本系會議代表輪值表，推薦學術委員代表為謝春美老師；研究發展會議委員代表為黃淑慧老師，請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表及研究發展會議委員代表。	詳見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記錄附件 3。		
提案四：擬訂定本系未來之走向。	給予老師一週時間思考此一議題，並於下星期一(9 月 21 日)再次召開會議。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五：有關未來如何提昇各類招生入學報到率。	1.由系辦先列出可拜訪之學校與機構，請老師(兩人一組)勾選欲拜訪之學校與機構，進行招生宣導相關活動。 2.準備招生簡章寄至國中小、補習班、安親班老師。	應用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貳、主席報告：已列出南部學校，請老師兩人一組，選擇可以去招生的學校。大仁科大：淑芬老師；樹德科大：淑眉老師、靜君老師；輔英科大：美貞老師、世忠老師；高苑科大：怡靜老師；遠東科大：青穎老師、宗宏老師；台南應用科大：青穎老師、宗宏老師；崑山科大：淑眉老師；正修科大：春美老師、世忠老師；文藻科大：淑慧老師、素貞老師；實踐大學：淑眉老師；高雄第一科大：美貞老師；南台科大：靜君老師；義守大學：弋凱老師；校內：怡靜老師。(資料整理請詳附件)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系未來走向，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4 年 8 月 31 日系(所)務會議討論有關教育部核定本系 105 學年度更名案結果之相關應變措施，因為本系兩大核心課程很多偏向商業運用，且主要生源與管理學院相同，皆為高職畢業學生，決議請主任主動詢問管理學院本系歸屬該院的可能性。
2. 經管理學院於 9 月 9 日院務會議討論後，所屬該院系主任對於本系轉院之想法，提出本系應待教育部核准修改合校計畫書後，再行討論轉院議題。此外，管理學院對於轉院後本系可能需要做的課程調整是否對現有師資造成衝擊，亦是本系需要慎重思考之處。
3. 依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9 月 11 日電文，校長指示將召開本系更名案討論會議，商討相關因應措施事宜。
4. 9 月 14 日人文社會學院伍院長鴻沂至系辦與主任會談，建議本系遵循合校計畫書之規劃與英語學系整併，結合兩系師資，建構融合兩系特色的課程，開創新格局，更有利本系未來發展。
5. 依據 104 年 9 月 14 日本系系(所)務會議決議，於本週再次討論訂定本系未來走向。

6. 綜合上述，建議下列三種本系未來走向之選項：1. 維持本系系名，歸屬人文社會學院，2. 與英語學系整併，歸屬人文社會學院，3. 轉至管理學院，以匿名方式進行票選，票數最高者得為未來本系走向之首選。

辦法：本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留存本系存查。

決議：經票選過後，轉至管理學院有 7 票；與英語學系整併，歸屬人文社會學院有 4 票，故本系意屬轉至管理學院，主任將與人文社會學院院長表達本系師長們之意願。

肆、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人：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修訂 10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之簡章，請討論。

說明：

1. 104 年 9 月 14 日會議結束後，綜合業務組才提出須編列審查項目之評分比重。
2. 書面審查各項目評分比重需依其對於本系教師審查對其重要性之給予百分比。

辦法：本案經此會議通過後，送交綜合業務組更新。

決議：書面審查項目比重改為 1.自傳及簡歷(20%)，2.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30%)，3.英文研究計畫書(20%)，以及 4.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例如得獎或證照)(30%)，請詳附件。

提案二

提案人：廖淑芬

案由：有關規畫學分學程開課之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4 年 8 月 31 日本系(所)務會議紀錄，提案三決議稍嫌不妥，是否重新討論，提請討論。

辦法：本案經此會議通過，存查於本系。

決議：因系所師長尚未取得共識，故將 104 年 8 月 31 日應用英語學系(所)務會議提案三決議撤案，以 100 學年度原會議紀錄回應評鑑委員，未來將資料收集更完善後，再提出討論。

伍、主席結論：(無)

陸、散會。(同日下午 13 時 30 分)

碩士班甄試招生宣導學校名冊：

學校	教師
大仁科大應用外語系	淑芬老師
樹德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淑眉老師 靜君老師
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美貞老師 世忠老師
高苑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怡靜老師
遠東科技大學觀光英語系	青穎老師 宗宏老師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3系所)	青穎老師 宗宏老師
崑山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	淑眉老師
正修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春美老師 世忠老師
文藻科大	淑慧老師 素貞老師
實踐大學	淑眉老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美貞老師
南台科技大學	靜君老師
校內	怡靜老師
義守大學	弋凱老師

105 學年度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甄試招生宣導活動

1. 報名登錄、繳費日期:

104 年 10 月 19 日 (星期一) 09:00 起至 10 月 29 日 (星期四) 17:30 止

2. 報名繳交文件截止日期: 104 年 10 月 29 日止 (星期四)

3. 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系所班別		應用英語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甄試名額		4	1	
甄試項目	審查項目	1. 自傳及簡歷 (20%) 2.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30%) 3. 英文研究計畫書 (20%)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例如證照或得獎) (30%)		
	參加資格	符合報考資格之考生		
總成績計算方式		x1		
同分參酌		1.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2. 英文研究計畫書 3. 自傳及簡歷	報名費	700 元
備註		1. 除正取生外， <u>得列備取生</u> ；備取生名額由招生委員會訂定之。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將併入本校碩士班一般考試招生名額內。 2. 備審資料於報名期限內寄出，逾期不予受理，所繳交資料概不退件。 3. 報考在職生者需繳送在職服務證明書正本 (如附件九)，於報名時一併繳交。 4. 實際招生名額依教育部核定為準。		
系所網址及電話		http://www.dae.nptu.edu.tw 08-7663800 轉 35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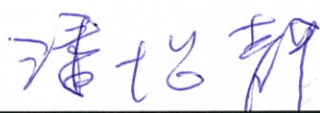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大學應用英語學系（所）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所）務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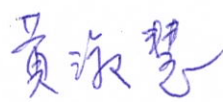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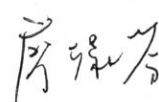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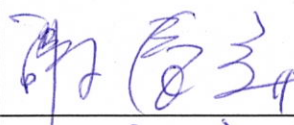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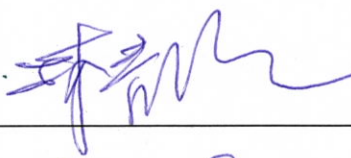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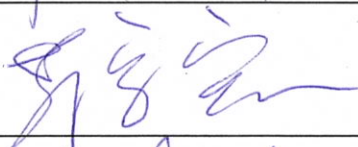


開會日期/時間：104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本校屏商校區行政大樓 4 樓應用英語學系系辦旁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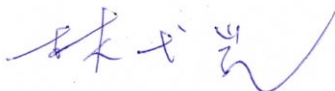
主席：

潘怡靜 主任	
--------	--

出席：

黃淑慧 老師		廖淑芬 老師	
黃淑眉 老師		陳美貞 老師	
林世忠 老師		謝春美 老師	
林青穎 老師		蔡宗宏 老師	
范靜君 老師		楊素貞 老師	

列席：

林弋凱 老師	
--------	---

記錄：

陳佳貞 助理	
--------	---